

因此，為保障有關單位確切查緝混裝米亂象之食用米安全，爰提案要求農委會及其相關單位，首先應立即提高進口米檢驗之門檻及評估檢驗方法之合宜性，並且嚴格限制進口米檢附「產地證明」與「官方稻米品質檢測及農藥檢測結果」等檢驗證明；再者，於一個月內強制要求糧商標示包裝米之原產地，並檢附「生產地切結」與「品種檢驗結果」，以提供消費者安全優質的食用米，同時抑制糧商走險牟利之無良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八案：

本院委員賴士葆等 21 人，查近來市售包裝米遭查獲以進口越南低價米冒充台灣優質米牟利，加上過去有關單位監管疏漏，讓消費者無法有效區分同家公司所生產之不同商品是否均備 CAS 認證之品質保障。此外，民以食為天，國人食又以米飯為主，此次事件之爆發足令人質疑劣質米製食品充斥坊間，更氣憤米商魚目混珠、詐欺牟利。因此，為保障有關單位確切查緝混裝米亂象之食用米安全，爰提案要求農委會及其相關單位，首先應立即提高進口米檢驗之門檻及評估檢驗方法之合宜性，並且嚴格限制進口米檢附「產地證明」與「官方稻米品質檢測及農藥檢測結果」等檢驗證明；再者，於一個月內強制要求糧商標示包裝米之原產地，並檢附「生產地切結」與「品種檢驗結果」，以提供消費者安全優質的食用米，同時抑制糧商走險牟利之無良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賴士葆

連署人：丁守中	林國正	李貴敏	王育敏	陳根德
孔文吉	呂玉玲	蘇清泉	邱文彥	林德福
楊玉欣	陳鎮湘	紀國棟	孫大千	張嘉郡
詹凱臣	廖正井	徐少萍	羅淑蕾	江啟臣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九案，請提案人黃委員志雄說明提案旨趣。

黃委員志雄：（14 時 3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等 11 人，鑒於樹林鶯歌地區民眾對於火車通勤有龐大需求，雖台鐵將於九月新增多個列次行駛於樹林台北間，然新增列次多為僅販售對號座之新自強號，相對減縮原有可售站票民眾搭車權益，爰此要求台鐵研議比照高鐵自由座可供站票模式，規劃部分尖峰通勤時段及部分車廂予地方通勤居民使用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九案：

本院委員黃志雄等 11 人，鑒於樹林鶯歌地區民眾對於火車通勤有龐大需求，雖台鐵將於九月新增多個列次行駛於樹林台北間，然新增列次多為僅販售對號座之新自強號，相對減縮原有可售站票民眾搭車權益，爰此要求台鐵研議比照高鐵自由座可供站票模式，規劃部分尖峰通勤時段及部分車廂予地方通勤居民使用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自九月改點後東部自強號每日新增列次約三至四個列次，但多為普悠瑪號，並非原本有販售站票之一般自強號，對於樹林地區尖峰通勤仍不敷需求，更相對減縮原本站票通勤民眾乘車權益，實有必要研議配套措施以顧及所有搭乘民眾需求。